

山东大学趵突泉校区校医院 维修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AK-ZCZB-2020027-116

采购单位：山东大学

代理单位：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〇年四月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6
第二章 供应商单位须知.....	8
1.1 项目概况.....	12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2
1.4 供应商单位资格要求.....	12
1.5 费用承担.....	13
1.6 保密.....	13
1.7 语言文字.....	13
1.8 计量单位.....	13
1.9 踏勘现场.....	13
1.10 投标预备会.....	13
1.11 分包.....	14
1.12 偏离.....	14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14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5
3. 报价响应文件.....	15
3.1 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15
3.3 投标有效期.....	16
3.4 投标保证金.....	16
3.5 资格审查资料.....	17
执行第九章 资格后审.....	17
3.6 备选投标方案.....	17
3.7 报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17
4. 投标.....	17
4.1 报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
4.2 报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5. 开标.....	18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8
5.2 开标程序.....	18
6. 评标与定标.....	19
6.1 磋商小组.....	19
6.2 评标原则.....	19
6.3 评标.....	19
6.4 评标过程.....	19
6.5 定标方式.....	20
7. 供应商单位瑕疵滞后的处理.....	20
8. 合同签订.....	20
8.1 中标通知.....	20
8.2 签订合同.....	21
8.3 履约担保.....	21
9. 工程计价依据及投标报价方式.....	21
9.1 投标报价说明.....	21
10.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23
10.1 重新采购.....	23
10.2 不再采购.....	24
11. 纪律和监督.....	24
11.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24
11.2 对供应商单位的纪律要求.....	24
11.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24
11.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4
11.5 投诉.....	24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5
评标办法前附表.....	25
评分细则.....	27
1. 评标方法.....	28
2. 评审标准.....	28
2.1 初步评审标准.....	28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8
3. 评标程序.....	28
3.1 初步评审.....	28
3.3 报价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0
3.4 评标结果.....	30
附件：废标条件.....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4
第六章 图纸.....	34
第七章 项目情况说明.....	35
第八章 报价响应文件格式.....	36
一、报价函.....	38
二、诚信廉政承诺书.....	39
三、工程唱标单（格式）.....	1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五、授权委托书.....	3
六、投标保证金.....	4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4
八、项目管理机构.....	22
九、施工组织设计.....	24
十、其他材料.....	24
第九章 资格后审文件.....	26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招标单位、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
 6. 不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招标单位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单位签章后作为报价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山东大学趵突泉校区校医院维修改造工程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为山东大学趵突泉校区校医院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编号为SDJDGF20200080-H038、SDAK-ZCZB-2020027-116，采购人为山东大学，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拨款，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为进一步优化齐鲁医学空间，配合运动场改造项目，校医院需调整至老护理学院现饮食中心职工宿舍，为保障校医院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对趵突泉校区校医院进行维修改造。采购范围为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的施工及保修，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2项目预算：约368.6万元。

2.3工程工期：30日历天。

2.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2.5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2.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一个标段。

3. 供应商单位资格要求

3.1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单位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3.2供应商单位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国家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专业）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3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4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报名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4月27日至2020年5月6日（法定节假日及公休日除外）每日9:00时至11:30，13:30至16:30时携带以下资料的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到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经十路17175号兴业集团二楼）参加报名，逾期不予受理。本项目资料费为500元（售后不退）。

- (1) 营业执照副本；
- (2) 资质证书副本；
-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 (4) 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开户证明；
- (5) 法人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 (6) 拟派项目经理的贰级及以上国家注册建造师证（建筑专业）及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类）；
- (7) 本单位近6个月的完税证明材料；
- (8) 网站信用查询截图。

注：报名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的企业，应当拒绝其参与投标活动。

以上资料原件审查，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资质证书副本、基本开户许可证可只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 报价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开标时间

5.1 开标时间：2020年5月13日09:00

5.2 开标地点：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经十路17175号兴业集团二楼开标室）。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相关媒体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山东大学	代理单位：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老师	联系人：车梅丽
电话：0531-88363858	电话：0531-88909828
电子邮件：cgg1@sdu.edu.cn	电子邮件：sdakzb@126.com

第二章 供应商单位须知

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山东大学 地址：济南市历城区山大南路 27 号 联系人：崔老师 电话：0531-88363858
1.1.3	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车梅丽 电话：0531-88909828 电子邮件：sdakzb@126.com
1.1.4	项目名称	山东大学趵突泉校区校医院维修改造工程
1.1.4.1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优化齐鲁医学空间，配合运动场改造项目，校医院需调整至老护理学院现饮食中心职工宿舍，为保障校医院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对趵突泉校区校医院进行维修改造。 本次采购主要包括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的施工及保修，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章 项目情况说明》。 总投资约 368.60 万元。
1.1.5	建设地点	山东大学趵突泉校区校医院
1.2.1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的施工及保修。
1.3.2	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1.3.3	质量要求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 <u>合格；污水排放达到政府相关部门污水排放标准。</u>
1.4.1	供应商单位资质条件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自行踏勘 □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供应商单位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0年5月7日12:00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2020年5月7日17:00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工程量清单、图纸、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说明（如有时）
2.2.1	供应商单位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0年5月7日12:00前
2.2.2	报价截止时间	<u>2020年5月13日9时00分</u>
2.2.3	供应商单位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当日
2.3.2	供应商单位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当日
3.1.1	构成报价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单位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
3.2.1	工程量清单的填写方式	供应商单位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写工程量清单、包括综合单价分析表，材料单价表等。
3.2.5	是否接受调价函	否
3.3.1	投标有效期	<u>90日历天</u> （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为 <u>柒万</u> 元人民币，可采用电汇或网银的形式，必须从供应商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出，不接受以个人名义及现

		<p>金形式提交的保证金。违反上述规定的，视为自动放弃报价资格。</p> <p>投标保证金交纳帐户： 单位名称：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齐鲁银行济南王舍人支行 帐 号：8661 1782 1014 2100 2189</p> <p>2、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1 日 16:00 前，汇款时简要注明项目名称。并将开户许可证扫描件及电子回执（JPG 格式）发送至 sdakzb@126.com。</p> <p>3、投标保证金未按约定时间到账以及非供应商单位基本账户转出均视为无效报价。</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2018 年
3.5.3	近年发生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7 年至今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7 年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密封骑缝处、报价函均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7.4	报价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5 份，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工程唱标单单独密封 3 份，报价响应文件电子版单独密封 1 份（可读的 Word/Excel 版本，电子版报价表必须是可读的 Excel 格式，电子版采用的存储介质应为光盘或 U 盘）。
3.7.5	装订要求	<p>1、标书采用胶装, 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p> <p>2、为厉行节约社会成本，纸质报价响应文件应使用双面打印，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p>
4.1.1	封套上写明	<p>采购人名称：_____</p> <p>_____工程报价响应文件</p> <p>供应商单位名称： 在 2020 年 ____ 月 ____ 日 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p>

4.2.2	递交报价响应文件地点	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经十路 17175 号二层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报价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5月13日9时00分 开标地点：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经十路17175号二层开标室）
5.2.1	开标程序	(1) 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共同检查 (2) 唱标顺序：按供应商单位签到顺序依次进行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及以上的单数。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单位	是
7.3	履约保证金	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本项目控制价为人民币：3685977.01 元；超出者按无效报价处理。	
2	采购人邀请所有供应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供应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并向采购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以证明其出席，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报价资格。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代理机构：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单位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单位资格要求：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单位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报价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在同一工程标段中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供应商单位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的60%收取，造价咨询费按中标金额的1.2‰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1.6 保密

参与采购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报价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单位踏勘项目现场并签字确认。

1.9.2 供应商单位自行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单位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单位在编制报价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单位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采购人不组织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供应商单位应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0.3 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单位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

应商单位，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其它任何单位、个人以任何形式，任何名义发放的澄清内容均无效。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转包和分包，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中标单位视为违约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1.12 偏离

本工程项目不允许偏离。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单位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报价响应文件格式；
- (9) 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单位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单位，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供应商单位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

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单位。为使供应商单位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修改报价响应文件，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人有责任保证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单位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2 供应商单位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报价响应文件

3.1 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报价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 (2) 报价函
- (3) 工程唱标单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 授权委托书
- (6) 投标保证金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项目管理机构
- (9) 施工组织设计
- (10) 资格审查文件
- (11)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单位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计算投标报价，每个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报价应该依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以及相关定额进行计价。综合单价包括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涉及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等，并考虑有关风险费用及本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且该综合单价不因市场的物价变动和政府文件、定额变更而调整。供应商单位需编制详细的预算报价，并对综合单价进行详细分析。本次施工时应注意

高空、高温作业，做好必要的安全措施，供应商单位报价时应综合考虑。

供应商单位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书面工程量清单填写工程量清单、包括综合单价分析表，材料单价表等。本项目招标由采购人提供书面工程量清单，由供应商单位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写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

3.2.2 供应商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报价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供应商单位应仔细阅读项目说明和现场踏勘，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与图纸中数量不一致时，应立即通知采购人核查，除非采购人以书面方式予以更正，否则，应以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数量为准。

3.2.4 本项目采购人不接受调价函。

3.2.5 在合同实施期间，按照供应商单位所填写的人工综合工日单价、机械台班单价不再进行调整，施工过程中的临时设施、安全防护、水电通讯费不再进行调整。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单位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报价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单位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单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报价响应文件；供应商单位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单位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供应商单位应按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供应商单位不按本章第 3.3.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报价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4.3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单位的，中标公示期结束无投诉或投诉不影响评标结果的，5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供应商单位退还投标保证金，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向成交单位退还投标保证金；磋商小组按照排序向采购人推荐2名或3名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公示期结束无投诉或投诉不影响评标结果的，5个工作日内向非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和成交单位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单位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报价响应文件；

(2) 成交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况的；

(4) 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执行第九章 资格后审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项目供应商单位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报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报价响应文件应按第八章“报价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报价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报价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报价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报价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报价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报价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 投标

4.1 报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密封在一个封套里并加贴封条，副本密封在一个封套里并加贴封条，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并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唱标单和电子版分别单独密封并加贴封条，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并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4.1.2 报价响应文件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报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单位应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报价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单位递交报价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单位所递交的报价响应文件将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5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如果决定延后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应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送达所有供应商单位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单位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后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4.3 报价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单位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报价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单位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报价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单位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报价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读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报价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单位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单位是否派人到场；

(3) 宣布招标（代理）人、唱标人等有关单位；

(4) 由采购人核验供应商单位的证件（授权委托书、身份证等）。并宣布核验结果。

(5) 由供应商单位推选的代表检查报价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予以签字确认；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 对本次开标存在的异议的供应商单位，请现场提出。

(8) 招标（代理）人、唱标人应对《开标记录》全部内容进行签字确认；

(9) 开标会结束，供应商单位退场。

6. 评标与定标

6.1 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采购人或供应商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供应商单位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报价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过程

公开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

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均不应向供应商单位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6.5 定标方式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单位，磋商小组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次序排序，并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单位为成交单位。

排名第一的成交单位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成交单位。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与采购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采购人明显不利的，采购人可以重新采购。

7. 供应商单位瑕疵滞后的处理

7.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单位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磋商小组、采购人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等供应商单位被拒绝或被取消该供应商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供应商单位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等供应商单位承担；

7.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磋商小组、采购人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取消该供应商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磋商小组、采购人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供应商单位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磋商小组、采购人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该供应商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8. 合同签订

8.1 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相关媒体上公布，自公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无异议，确定为成交单位，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成交单位。

8.2 签订合同

8.2.1 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单位的报价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单位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2.2 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发包人和成交单位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需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及安全生产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8.3.3 如果根据本章规定，采购人取消了成交单位的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8.3 履约担保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前附表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9. 工程计价依据及投标报价方式

9.1 投标报价说明

9.1.1 本项目在公开报价后各单位还有一次重新报价的机会（如有特殊情况经磋商小组确定可进行第三轮报价询标，具体以公开报价现场磋商小组要求为准）。

9.1.7 报价应该依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以及相关定额进行计价。综合单价包括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涉及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等，并考虑有关风险费用，且该综合单价不因市场的物价变动和政府文件、定额变更而调整。供应商单位需编制详细的预算报价，并对综合单价进行详细分析。

供应商单位应仔细阅读项目说明和现场踏勘，若有误差或漏项必须在答疑时提出，否则视为已认同采购文件所反映的所有土建及安装工作内容。

9.2 本工程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报价方式，报价完毕后，除经采购人同意的增减项目外，一律不得调整。报价单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法人代表或委托授权人签字。

9.3 供应商单位应充分了解工程的工地位置、道路、装卸限制及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道路等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9.4 施工场地交通、环保、环卫、渣土和施工噪音管理、降尘、夜间施工等有关手续需供应商单位办理，此项工作及费用由供应商单位负责，报入总价。

9.5 垃圾外运费需含在各个清单项中，不再单独计取（外运垃圾按相关部门指定的倒土场倾倒）。

9.6 可回收再利用材料（设备）由项目部和接收单位共同提出书面申请，经后勤保障部批准后执行（若为固定资产还须资产与实验室管理部批准）；废旧固定资产由项目所在校区后勤管理办公室提出申请，交由资产与实验室管理部处置；废旧非固定资产由项目部处置，并将处置资金上交学校财务部。

9.7 投标报价时应执行 2016 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济南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鲁建标字[2016]39 号文件发布的《关于发布〈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等的通知》等、鲁建标字[2016]40 号文件发布的《山东省建筑工程费用项目构成及计算规则》。人工单价执行济建建管字[2020]13 号文，工程建设人工材料价格执行济建建管字【2019】67 号文规定，建设工程规费项目组成执行济建建管字【2019】68 号文规定，如果供应商单位不执行以上规定，视为无效报价。本工程不计取优质优价费用。

9.8 规费和税金应按“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所列项目为不可竞争性费用。规费取费标准按照济建标字【2019】1 号文执行，其中：社会保险费和建设项目工伤保险费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税金执行鲁建标字（2019）10 号文件规定。

规费取费标准（建筑、安装工程规费费率）

单位：%

专业名称 费用名称	计算基础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建筑工程	装饰工程	民用	工业
安全文明施工费		4.47	4.15	4.98	4.38
其中：（1）安全施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取规费_合计	2.34	2.34	2.34	1.74
（2）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取规费_合计	0.56	0.12	0.29	

(3)文明施工 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 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 取规费_合计	0.65	0.10	0.59
(4)临时设施 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 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 取规费_合计	0.92	1.59	1.76
环境保护税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 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 取规费_合计	0.27		
社会保险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 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 取规费_合计	1.52 (该项费用计入投标报价)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 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 取规费_合计	0.21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 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 取规费_合计	0.09		

税金

单位：%

税金	计算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 项目费+规费+设备费-不取税金_合 计-甲供材料费-甲供主材费-甲供 设备费	9

人工单价、规费、税金按上述规定计价，如果供应商单位不执行以上规定，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后，视为无效报价。

10.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0.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予以废标，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单位或对报价响应文件作实质性响应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0.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单位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11. 纪律和监督

11.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单位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1.2 对供应商单位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单位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单位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1.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报价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1.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报价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1.5 投诉

供应商单位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供应商单位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单位，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单位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报价函签字盖章	有单位盖章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报价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报价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供应商单位（如有）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4.1项规定
		类似项目业绩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供应商单位（如有）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4.2项规定
	
		注：采用资格后审的，详见第九章 资格后审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报价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符合或优于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投标价格	■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第 10.2 款载明的采购控制价。
		分包计划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 1.1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详 2.2.4
	2.2.2	详评分细则（见下页）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3	废标条件	详见本章附件： 废标条件	

评分细则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60分	报价部分 55分	<p>1、所有合格供应商单位（供应商单位少于或等于 5 家，经评审小组评审确认的合理有效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报价超过 5 家，且少于等于 7 家，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值；投标报价超过 7 家，且少于等于 9 家，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投标报价超过 9 家，报价去掉两个最高值，一个最低值）以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该项基准价。</p> <p>2、各供应商单位的总报价分别与该项基准价比较，与该项基准价相同得满分；报价高于该基准值，每高 1%减 0.2 分，每低 1%减 0.1 分，减完为止。</p>
	组价合理性 5分	<p>1、综合单价的组成及分析，符合计价规范得 3 分；不符合计价规范，酌情扣分。</p> <p>2、报价表格齐全规范得 2 分，不符合规范的，酌情扣分。</p>
技术部分 40分	施工方案 34分	1、总体施工方案、主要施工方法、主要施工管理措施、雨季施工方案内容正确，切实可行并能体现本工程的实际需要，磋商小组根据报价响应文件酌情得 0-6 分；
		2、工期安排合理，有切实可行的保证措施，能承诺确保按照采购人工期要求竣工；保证工期的措施得力可靠，施工进度计划安排合理，并有明确计划安排供应方案和相应保障措施，磋商小组根据报价响应文件酌情得 0-6 分；
		3、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并按技术要求和本工程的特点制定出质量控制措施；所需材料和设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完善、可行，磋商小组根据报价响应文件酌情得 0-6 分；
		4、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现场实际情况，制定切实有效、可行的安全措施、机械设备安全管理措施，磋商小组根据报价响应文件酌情得 0-7 分；
		5、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现场实际情况，制定切实有效、可行的文明施工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磋商小组根据报价响应文件酌情得 0-6 分；
		6、根据工程需要，制定规范的资料管理流程和办法，保障施工资料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磋商小组根据报价响应文件酌情得 0-3 分。

	项目管理班子 配备 3分	项目部人员配备齐全、专业搭配合理，人员资格、资历满足本工程管理的要求，磋商小组根据报价响应文件酌情 0-3 分。
	类似业绩 3分	2017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260万元及以上的公共建筑工程（厂房、仓库等除外）类似业绩，每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提供合同原件及竣工验收证明原件，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
备注：供应商单位报价格式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报，人工单价、规费、税金按照规定计价，如果供应商单位不执行以上规定，经评审小组认定后，按无效报价处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报价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细则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单位，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最终评标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报价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当供应商单位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

3.1.2 供应商单位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详见附件：废标条件**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1) 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的开标一览表与

报价响应文件正本有差异，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报价响应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报价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单独的开标一览表之间如有差异，按无效报价处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4) 调整后的数据对供应商单位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单位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3.1.4 供应商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报价：

(1) 参加开标会议的供应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携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未携带参加开标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未携带法定代表人证书，无法证明其身份的；

(2) 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无单位盖章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供应商单位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报价响应文件，或在一份报价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 供应商单位未按报价响应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函或者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7) 报价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8) 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函未加盖供应商单位的企业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印章的；

(9) 投标保证金未从基本账户转出的。

3.2 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单位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单位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单位以

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报价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单位对所提交报价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单位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报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单位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单位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单位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3.4 凡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单位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说明：

在本次工程采购、评标、定标过程中如出现异常情况时，经磋商小组或采购领导小组（由现场评标专家、采购单位代表人员、采购公司代表人员组成）集体讨论决定处理意见，或重新组织采购。

附件：废标条件

废 标 条 件

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废标条件

供应商单位或其报价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1 有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 1.2.1 供应商单位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报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2.2 供应商单位之间约定成交单位；
 - 1.2.3 供应商单位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单位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1.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单位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1.2.5 供应商单位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单位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1.2.6 不同供应商单位的报价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2.7 不同供应商单位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2.8 不同供应商单位的报价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1.2.9 不同供应商单位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采购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 1.2.10 不同供应商单位的报价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2.11 不同供应商单位的报价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 1.2.12 不同供应商单位的报价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2.13 不同供应商单位的报价响应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
 - 1.2.14 不同供应商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15 不同供应商单位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 1.2.16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1.2.17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1.2.18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1.2.19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1.2.20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1.2.2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单位；
 - 1.2.2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单位泄露标底、磋商小组成员等信息；

- 1.2.2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单位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1.2.24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单位撤换、修改报价响应文件；
- 1.2.2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单位为特定供应商单位中标提供方便；
- 1.2.26 采购人与供应商单位为谋求特定供应商单位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1.2.27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 1.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响应性评审中，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单位的报价响应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1.5 当供应商单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其在报价响应文件中更新的资料，未能通过资格评审的（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1.6 投标报价文件（报价函除外）未经有资格的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并加盖其执业专用章的（盖章的注册造价工程师应是在本单位注册人员，或是供应商单位委托的造价咨询机构注册造价工程师并附委托合同）。

1.7 在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中，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单位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1.8 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单位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1.9 供应商单位未按第二章“供应商单位须知”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主要合同条款

采购人、成交单位同意以下内容列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1、在施工合同中，采购人称为“发包人”，成交单位称为“承包人”；
- 2、合同签订后，施工队伍进场，并正式开工七天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
- 3、完成工程量的 80%，付至合同价款的 60%；
- 4、完成工程量的 100%，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85%；
- 5、审计结束、竣工资料交付后付至结算价的 97%；
- 6、留结算价的 3%作为保修金，质保期执行国家标准，质保期满后付清余款。
- 7、付款同时扣除相应的预付款及预留金款。
- 8、因承包人原因未按合同工期竣工的，每延迟一天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工程延期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3%，并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 9、供应商单位报价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工程开工后，必须常驻现场进行管理，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人违约责任。
- 10、工程竣工后，采购人将邀请相关专家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对工程进行验收。
- 11、如采购人委托造价咨询单位对本项目变更和结算造价进行审计，其核减金额超过 5%的，依据山东省物价局、山东省建设厅《关于继续执行新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鲁价费发[2007] 205 号）文件规定，核减金额超过 5%部分的咨询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在出具审计报告前支付给造价咨询单位。
- 12、供应商单位自带测量工具自行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 13、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提交济南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关于工程量清单的说明：

本清单项数以及工程数量请各供应商单位根据踏勘现场自行测量核对，如有疑问供应商单位应于规定时间提出书面异议并提交至指定邮箱，采购人在采购答疑时统一给予答复。结算时工程量据实结算，综合单价不变。措施项目费参考商务表措施项目表格竞报。本次采购的工程量清单总价措施费为一次性包死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

工程量清单及清单编制说明详见附件。

第六章 图纸

详见附件

第七章 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情况说明：

本为进一步优化齐鲁医学空间，配合运动场改造项目，校医院需调整至老护理学院现饮食中心职工宿舍，为保障校医院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对趵突泉校区校医院进行维修改造。

本次采购主要包括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的施工及保修。具体改造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污水排放达到政府相关部门污水排放标准。

质保期：执行国家标准。

执行行业现行规范。

三、材料参考品牌：

本工程拟用材料请参考如下品牌：

- (1) 塑胶地板：美国丽杰、LG、阿姆斯壮、海诺斯；
- (2) 铝合金：山铝“山铝”、南山“南山”；
- (3) SBS防水卷材：山东-金禹王、河北-三盛、潍坊-晨鸣、潍坊-京九；
- (4) 网络线缆：康普，清华同方，上海米蓝；
- (5) 散热器：南山、红叶、山西“同字”牌，济南“双泉”，河北“春风”；
- (6) 钢管：天津“利达”、天津“友发、烟台“宝钢”；
- (7) 阀门：浙江“飞球”、上海-精嘉”、上海-良工”；
- (8) 瓷砖：利家居、比卡拉、新中源；
- (9) 灯具：飞利浦、欧普、雷士、阳光；
- (10) 电线电缆：宝胜（山东）“宝胜”、青岛青缆“青凯”、浙江远东“远缆”；
- (11) 乳胶漆：多乐士、紫荆花、立邦、上海美卡“新思维”
- (12) 断路器：ABB、施耐德、金钟穆勒；
- (13) 中央空调：麦克维尔、格力、海尔、大金、美的；
- (14) 瓷砖：利家居、比卡拉、新中源。

第八章 报价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

投标文件

供应商单位：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报价函
- 二、诚信廉政承诺书
- 三、工程唱标单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施工组织设计
- 十、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工程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我方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 and 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 and 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保证质量达到_____标准。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报价函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报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随同本报价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报价函，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 标 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招标单位、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

6. 不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招标单位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单位签章后作为报价文件的一部分）

三、工程唱标单（格式）

供应商单位：							
工程名称：							
投标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工期 要求	日历天数：						
项目经理		级别		编号		技术负责 人	
承诺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兼职其他工程项目，如确有原因须更换，须事先征得业主同意。							
本供应商单位完全认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							
主要承诺：							
供应商单位授权代表确认（签字）：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唱标单应以单页形式放在密封袋内，单独密封。各项内容务必填写详细，可以填满，但不允许添加附页。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单位：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报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供应商单位应该按照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逐项填报工程量清单，包括工程量清单说明、投标报价说明、计日工说明、其他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各项表格。

附件：相关格式

_____工程
工程量清单与报价表
(商务标)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

表-01

投标报价

招 标 人：

工程名称：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投 标 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并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 (1)	其 中		投标报价 (1)-(2)
			暂列金额	取费后暂列金额(2)	
1					
2					
3					
	合计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投标报价的汇总。
- 2、所填金额单位均为“元”。

表-02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分部分项工程1		
1.2	分部分项工程2		
...			
2	措施项目费		—
2.1	总价措施费		—
2.2	单价措施费		—
3	其他项目费：3.1+3.3+3.4+3.5+3.6+3.7+3.8		—
3.1	暂列金额		—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
3.3	特殊项目暂估价		—
3.4	计日工		
3.5	采购保管费		
3.6	其他检验试验费		—
3.7	总承包服务费		
3.8	其他		
4	规费		—
5	设备费		
6	税金		—
合计=1+2+3+4+5+6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投标报价的汇总。
- 2、甲供材料、甲供设备不作为计税基础。

表-0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 编码	项目 名称	项目特征 描述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 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本页小计								
合 计								

填表说明：

- 1、本表项目顺序及内容均需与工程量清单保持一致。
- 2、暂估价为材料暂估价。

表-04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工 程 量	综合单价组成（元）					综合 单价 （元）
					人 工 费	材 料 费	机 械 费	计 费 基 础	管 理 费 和 利 润	
1	（清单项目编码1）	（清单项目名称及特征）								
	（定额编号1）	（定额项目名称或工程内容）								
								
	（主材或暂估价材料编码1）	（名称、规格、型号）								
								
		材料费中：暂估价合计								
2	（清单项目编码2）	（清单项目名称及特征）								
								

填表说明：

1. 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写定额编号、定额项目名称等。
2. 若为暂估价材料，在编码后标注“*”。

表-05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元)
1	总价措施项目	
2	单价措施项目	

表-06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 额 (元)	备 注
1	夜间施工费				
2	二次搬运费				
3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5					
6					
7				
合 计					

填表说明：

1. 本表适用于以“项”计价的措施费。

表-0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 单位	工程 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							
2							
3							
4							
5						
合 计							

填表说明：

1. 本表适用于以综合单价形式计价的措施项目。
2. 此表中项目综合单价要与“措施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综合单价保持一致。
3. 本表内容包括脚手架、模板、垂直运输等内容。

表-08

措施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 编码	项目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组成					综合单价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计费基础	管 理 费 和利润	

填表说明：

1. 本表“项目编码”要按规范要求填写且定额子项要有定额编号。
2. 定额子项要有“人”、“材”、“机”、“计费基础”、“管理费和利润”、“综合单价”且“管理费和利润”要正确。

表-09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不包括计日工)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	详见材料暂估价表
2.2	工程设备暂估价		—	详见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2.3	专业工程暂估价		—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2.4	特殊项目暂估价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6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合 计				—

填表说明：材料暂估单价进入清单子目综合单价，材料暂估价、工程设备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此处不汇总。

表-10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编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一	人 工				
1					
2					
3					
人 工 小 计					
二	材 料				
1					
2					
3					
材 料 小 计					
三	机 械				
1					
2					
3					
机 械 小 计					
总 计					

填表说明：

此表项目名称、数量、单位由采购人填写且与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时，单价由供应商单位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1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安全施工费			
1.1.2	环境保护费			
1.1.3	文明施工费			
1.1.4	临时设施费			
1.2	环境保护税			
1.3	社会保险费			
1.4	住房公积金			
1.5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2	税金			
合计： 1+2				

表-12

工程设备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品牌/厂家	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
合计							

备注：主要设备请按要求列明品牌及产地等。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表-14

八、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工程项目年限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或工程规模	开、竣工日期	质量等级

九、施工组织设计

1、供应商单位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1）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2）主要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方法与技术措施（尤其对重点、关键和难点工程的施工方案、方法及其措施）；

（3）工期的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4）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5）安全文明施工体系及保证措施；

（6）施工环保措施；

（7）资料管理流程和办法；

（8）项目管理班子配备；

（9）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十、其他材料

在施工程以及 2017 年至今已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发 包 人 称	发 包 人 联 系 人 及 电 话	合 同 价 格	开 、 竣 工 日 期	工 程 质 量	项 目 经 理	技 术 负 责 人	总 监 理 工 程 师 及 电 话
1、										
2、										
3、										
4、										
5、										
.....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款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报价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九章 资格后审文件

供应商单位须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一致，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1) 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
- 2)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 4)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 5) 拟配备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专业）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 6) 供应商单位基本情况表（后附格式）；
- 7) 近二年（指 2017 年、2018 年）年度财务状况（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 8) 项目班子成员（至少包含项目经理、质检员、安全员）社保证明（班子成员须单独列示或在缴存明细表中单独标示，以便查找）；
- 9) “信用中国”网站上“信用服务”里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要求提供三个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 10) 2017 年至今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仲裁等有关法律文书的复印件）；若无请注明。
- 11) 在工程以及 2017 年至今已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合同履行情况主要是投标人近年所承接工程和已竣工工程是否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等履行合同义务，对未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还应重点说明非不可抗力解除合同（如果有）的原因等具体情况等）后附格式。

注：1、供应商单位须提供以上 1-11 条的所有内容，若无内容应注明情况。否则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

2、供应商单位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若对以上供应商单位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可要求供应商单位提供原件进行复核，若发现有不实之处，按废标处理。

3、资格后审文件无需独立成册。

4、资格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附：供应商单位基本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 供应商单位对其提报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一旦查证有虚报和造假行为，将取消其报价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记录诚信档案。

附件:报价文件封套格式

封套格式

报价文件 (正本)	报价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唱标单	报价文件电子版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封条格式:

.....于 2020 年__月__日__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